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所”）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拥有 30 多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容诚所在全国设有 19 家分支机构，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容诚所首席合伙人肖厚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容诚所共有合伙人 179 人，注册会计师 1395 人，其中 7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所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收入总额为 266,287.7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54,019.07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35,168.13 万元。2022 年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366 家，审计收费总额 42,888.06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与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6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容诚所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诚信记录

容诚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自律处分 1 次。4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自律处分 1 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及自律处分不影响容诚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宛云龙，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阳光电源(300274)、喜悦智行(301198)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琚晶晶，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润禾材料(300727)、金富科技(003018)、瑞可达(688800)等多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牛晓咪，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从事审计工作，2017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润禾材料(300727)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贾安龙，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容知日新(688768)、巴比食品(605338)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宛云龙、签字注册会计师琚晶晶、签字注册会计师牛晓咪、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贾安龙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宛云龙、签字注册会计师琚晶晶、签字注册会计师牛晓咪、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贾安龙均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按照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委托的工作量及市场定价等情况，公司2023年度向容诚所支付的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3.02万元（不含税）。本期审计费用将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其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及市场水平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容诚所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容诚所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其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符合有关规定，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意聘请容诚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容诚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容诚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一致同意聘请容诚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